

# 论竞技场上的侵犯行为

任 杰

(山东师范大学 体育学院, 山东 济南 250014)

**摘 要:**运用文献分析和观察的方法,以国外有关社会心理学和侵犯理论为依据,运用“生物本能”理论、情景理论、精神分析理论、“本立而道生”理论、挫折、侵犯理论、社会学习理论等,对竞技场上所存在的不良侵犯行为进行了深刻地剖析。

**关键词:**侵犯; 竞技运动; 宣泄; 社会学习

**中图分类号:**G803; G804.87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6-7116(2001)01-0067-03

## On the aggressive behaviors taking place on the sports ground

REN Jie

(Institute of Physical Education, Shangdong Normal University, Jinan 250014, China)

**Abstract:** With methods of analysis and observation, and based on the theory of aggression and social psychology, this paper has discussed the harmful aggressive behaviors happening on the sports ground.

**Key words:** aggression; sport; catharsis; social learning

有这样一条消息:“从1945年至1990年的2340个星期中,全世界只有3个星期是无战事的和平日子”。<sup>[1]</sup>其实,“战争”一天也没有结束,不同的是枪炮战争被无硝烟的“文化战争”取而代之了。在众多的文化战争中,最为显眼的战斗表现在奥林匹克竞技场上。不过,这个“最为纯净”的竞争舞台也因为有了不同角色的“表演”而变得污浊了。

### 1 侵犯及其理论

竞技场上的侵犯行为似乎随着竞技水平的提高愈演愈烈。不仅队员与队员、队员与裁判之间,甚至是观众与队员、观众与观众之间都在相互“侵犯”。侵犯行为如此普遍,以至于人类社会最公正的奥林匹克竞技文化亦有毁于其身的可能性,使我们不得不重视这个问题。

#### 1.1 侵犯的定义及其特点

每个人或是通过个体经验,或是通过媒介都在不同性质和不同程度上体验过侵犯行为。当前,社会心理学关于“侵犯”较为流行的定义是:“侵犯是故意伤害他人身心健康的行为”,它具有外显性、有意性和伤害性三个特点。<sup>[2]</sup>有些社会心理学家进一步把“侵犯”分成故意性侵犯和工具性侵犯两类。前者是以直接伤害他人身心健康为目的的侵犯,后者是利用侵犯他人而达到其他目的的侵犯。

#### 1.2 侵犯的起因理论

围绕“侵犯是先天的还是习得的”这一问题的长久争论,导致了侵犯属性的两极摇摆。近来,这一“钟摆”倾向于先天性这一方。

##### 1.2.1 一些知名学者(康拉德·劳伦兹,1966;戴尔蒙德·莫里

斯,1976;罗伯特·阿德里和爱德华·威尔森,1966)对侵犯的先天属性提出了不同角度的极为清晰的论证。

1.2.2 戴尔戈多(delgado, 1966-1967)对大脑进行了引人注目的电刺激和化学刺激的研究。

1.2.3 流传广泛而又影响极大的弗洛伊德(Freud, 1930-1962)理论。中国学者赵鑫珊和李毅强对“战争与男性荷尔蒙”关系的强调也因受弗洛伊德理论的影响而成了“先天派”的支持者。

劳伦兹和莫里斯认为,有大量的例证表明,人类的动物祖先是好斗的。由动物进化而来的人类在自身的遗传基因中必然存在破坏性的冲动。劳伦兹认为,任何一个具有生物学常识的科学家都能看出,人类和其它脊椎动物一样,具有自发的和本能的侵犯性。身为生态学创始人之一的康拉德·劳伦兹在他所著的《所罗门王的戒指》一书中,描述了他对多种动物之间的争斗进行观察所得出的结论。劳氏发现,同种动物相互攻击与争斗极少导致死亡。争斗的目的不在于置对方于死地,而是为了获得更多的地盘、食物和交配对象。动物的侵犯行为受“物竞天择,适者生存”的生物进化规律的支配。劳氏确信,从低等动物逐步进化而来的人类具有“侵犯本能”,它保证了人种的延续。他同时又指出,人类的侵犯本能又是一种对人种的致命因素。正是人类的攻击性促使其发明了能给自身带来灾难性后果的武器。许多生来具有强力杀伤武器的动物,其身体内部同时存在着一种与生俱来的调节系统,它可以阻止同种动物之间的相互残杀。当两匹狼在相互争斗时,负者在关键时刻会做出某种表示(如低声哀叫等),胜者便会停止攻击。人类虽然发明了地球上最具

杀伤力的武器,但他们却并不具备像其它动物那样的与生俱来的控制使用武器的调节机能,这正是战争能给人带来巨大灾难的关键所在。

戴尔戈多对动物的脑组织进行了电与化学刺激的研究。戴氏将无线电遥控感知接收器置入猫、猴以及其它动物的下丘脑部位,以便能以电刺激的方式控制试验对象的侵犯行为。在他看来,由于“人道主义”的限制,人们还不能采用研究动物的方式来对待人类,但如果在人的下丘脑部位置入电极,人的侵犯行为也将得到控制。在侵犯行为的表现机制和生理过程方面,人与动物均受生物本能的支配。

1930年,弗罗依德在其《文明与其不满》一书中指出,人人具有“死亡本能”和“侵犯冲动”,而它们又必须被释放出来。依弗氏理论,社会的职能就是对死亡本能和侵犯冲动进行疏导,使它们尽可能以某种被社会所允许的方式释放出来。例如,竞技运动就是社会所能接受的行为的“替代物”。弗罗依德借用古希腊哲学家亚里士多德的术语,将社会利用政党渠道疏导由侵犯冲动和死亡本能所导致的“替代性行为”的过程称之为“渲泄”(catharsis)。

## 2 竞技场上侵犯行为的疏导

竞技场上屡见不鲜、禁而不止的侵犯行为似乎在向世人昭示:人类受侵犯本能的主宰,而弗氏的“渲泄理论”成了“自古华山一条路”。事实果真如此?在英国球迷常演暴力行为的同时,苏格兰“丹迪联队”的球迷荣获了国际足联首次颁发的“公正竞赛”奖;中国球迷有过“5·19”,中国观众也曾被世人誉为“最公正和最热情的观赛者”。竞技场上,有脾气暴躁的“坏小子”——约翰·麦肯罗,也有温文尔雅的“真君子”——范·巴斯滕。上述事实或许令人困惑不解,但它们都真正地发生了。为了便于阐明作者的观点,首先要剖析有关侵犯成因的具有代表性的“先天理论”。

**2.1 劳伦兹的“生物本能”理论对人类的侵犯行为给予了概括性的描述。**

人类之间的争斗起因比动物广泛而又复杂。人与动物的侵犯行为在生理过程和表现机制方面或许是相同的,但人类的侵犯行为还要受到文化因素的制约。人的各种行为的表现过程是与更高一级的心理活动,特别是与过去的学习经验以及对情境的评价交互作用的(莱杰斯皮茨,1981)。

**2.2 戴尔戈多的研究结果的确引人注目**

戴尔戈多对动物脑组织进行刺激的研究结果仍然远离人们的满意与信赖。在许多有关侵犯行为的脑刺激的研究中,一些动物并未产生研究人员所期待的攻击行为,除非在刺激动物视丘脑的同时,呈现一种特定的情境——一种具有适宜攻击目标的情境(福里恩,1967;普劳特尼克,1975)。即使对动物的研究结果完全可信,也仍未证明人类亦是如此。人们还必须注重研究人的社会和社会中的人,以全面了解人类的侵犯行为。

**2.3 弗罗依德的“精神分析理论”的影响十分广泛**

当代精神分析学家们或多或少地都受其影响。然而,后来的一些研究并未支持弗氏的“渲泄理论”(巴伦,1983;昆

蒂,1976)。从事攻击性很强的竞技运动并没有像渲泄理论所昭示的那样——可以减少人们的侵犯行为。可见弗氏理论在时间的检验和研究的实证方面,均显得有些无力。

## 2.4 本立而道生

“本立而道生”是2000多年前出现在《论语》中的一句话。其本义为,事物的本质业已确立之后,其路便会自然而然。这也许会为人们防止和疏导竞技场上的不良侵犯行为提供某些启示。竞赛是人所创造又是人所参与的社会活动,它与人一样具有双重属性——社会的和自然的,而其本质属性当为社会的。人所具有的某些本能的确影响着人类的侵犯行为。但以此为依据,过分强调人的生物本能和人类侵犯行为的生理过程,这无异于把人和动物等同起来。60多年前,鲍林·格费尔德和威尔德(1939年)就曾断言,侵犯既不是无意识的,强迫性的,也不是刻板式的。他们列举了许多实例。印地安部落的克互奎特人以放弃和毁坏财产的方式来解决人与人之间的争斗;爱斯基摩人则在公开场合以互相唱诋毁对方歌曲的方式来平息争斗;而当印地安部落两个桑塔马塔人在争斗时,其解决的方式并不是互相打斗,而是每人手握树棍击打树木或岩石,先击坏自己手中树棍的人被视为勇敢者和胜利者。在其他许多社群当中,侵犯行为是以一些并非直接伤害对方身心健康的方式表现出来的。如此看来,侵犯并非是一种单一的人类本能行为,它具有复杂的文化、历史和个体社会学习等方面的背景。正因如此,作者更感兴趣于“社会学习理论”,并试图在其中寻求预防和疏导人类不良侵犯行为的方法。

## 2.5 “挫折——侵犯”理论

在社会学习理论看来,挫折、身体和言语性攻击、性别差异、酗酒以及人们的学习历史和观看电影电视等都是人类侵犯行为的致因。

“挫折——侵犯”理论是1939年由美国耶鲁大学的几位心理学家(多拉德、杜博、米勒、莫瑞尔和席尔斯等)提出的。他们将“挫折”定义为“对带有目标指向的行为活动的阻塞”。这种理论认为,挫折是导致侵犯行为的惟一原因。在多拉德及其同事看来,人们如果无法排除所遇到的挫折,侵犯就会随之产生。当人们无法直接对挫折的致因进行反击时,他们就会表现出“替代性侵犯”(displaced aggression)——不对挫折致因而对其他人或事物产生侵犯行为。“挫折——侵犯”理论在解释人类竞技场上的侵犯行为方面的确比劳伦兹的“生物本能理论”和弗罗依德的“精神分析理论”更易于被人们所接受。但仔细分析一下不难发现,它仍然存在一些令人费解之处。首先,并非所有的挫折都导致侵犯。足球比赛中,因临门一脚功夫欠佳而痛失得分良机的射手不可谓未遇到挫折,但并非所有这些射手都表现出了直接的或是替代性的侵犯行为。其次,并不是所有的侵犯行为都有其挫折致因。比赛双方的支持者在两队未分胜负的情况下就已经发生了相互打斗和辱骂对方的不良侵犯行为。再者,“挫折——侵犯”理论没有具体说明什么情况下挫折会导致侵犯,什么条件下会诱发其它的非侵犯性反应。鉴于这一理论的上述不足,一些心理学家(伯克维兹,1959;古尔德斯坦,1966)分别进

行了修正性工作,但并未使其产生实质性改变。各种“挫折——侵犯”的修订理论在解释人类竞技场上的复杂的侵犯行为方面都存在不足之处,而这些“不足”在本都拉的关于侵犯的“社会学习理论”中都或多或少地得到了修补。

### 2.6 本都拉的“社会学习理论”

早期的行为主义者常常从“奖赏和惩罚”的角度来解释人类行为的变化。在他们看来,一些人之所以攻击性强,是因为他们在某种或某些特定的情境中受到了奖励,反之则是受到了惩罚。本都拉对这一观点一直持批评态度。他认为,事实上,人们在许多情境中可以在奖惩因素不在场的情境下学会各种行为方式。在解释“侵犯”这一行为时,本氏(1973)指出,仅仅通过观察,孩子们就可以学会侵犯。观看电影中的暴力行为或观察父母的言行足以使儿童学会侵犯行为,并因此而受到惩罚,但这些行为仍然已经成为儿童行为图式的一部分,并具有被表现或释放出来的潜在可能。在解释“为什么”和“如何”诱发学习这个问题时,本氏揭示了其中的一些机制。概而言之,当观察者(如儿童)注意发生在他周围的某一现象时,他在头脑中会对所观察的事物产生心理映象(mental picture)或认知表象。所以,他通过观察而习得的并不是他人的某一行为本身,而是关于这一行为的认识表象。故此,本都拉又把“社会学习理论”称为“认知调节学习理论”的一种。“社会学习理论”为人们研究侵犯行为提供了一些

启示,这不仅因为它说明了侵犯行为的习得途径和表现方式,而且它为人类在诸如竞技场上等多种社会活动场所中减少不良侵犯行为提供了线索。本都拉及其同事的许多分别以成人和儿童为对象的社会心理学实验,充分证实了“社会学习理论”在解释人类侵犯行为方面的有效性<sup>[3]</sup>。

### 3 结语

人类具有攻击性并由此产生了许多不良侵犯行为,这是一个不争的事实。不良侵犯行为的存在并不可怕,可怕的是人们找不出防止和疏导此类行为的途径和方法。“社会学理论”为人们提供了方法,而竞技场却有可能成为疏导人类不良侵犯行为的途径,尽管奥林匹克运动会从来也没能阻止过侵略战争。

#### 注释:

- [1]赵鑫珊,李毅强. 战争与男性荷尔蒙[M]. 百花文艺出版社,1997,(1).
- [2]时蓉华. 社会心理学[M]. 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86.79.
- [3]David M. 社会心理学(英文版),1985.308-309.

[编辑:邓星华]

## 【信息】

### “九五”全国学校体育卫生科研课题获二等奖名单

序号	姓名	单位	题目
1	徐本力	上海体育学院	《开发儿童运动智力潜能的理论与实践研究》
2	朱万银	湖北省教学研究室	《体育小器材创新与实践的研究》
3	谭平	湖南湘潭教委学校体育卫生工作站	《对中小学校体育中学生思想品德教育的研究与实践》
4	黄玉山	华南师范大学体育系	《全民健身运动大、中、小学学生健身运动处方的理论与实践研究》
5	齐建国	北京师范大学教科所	《中日两国义务教育阶段健康教育比较研究》
6	李建军	江苏苏州大学附中	《我国学校健康教育的现状及未来发展方向与对策的研究》
7	黄超文	湖南省教科所	《学校体育素质教育的理论与时间研究》
8	何继红	辽宁教科院	《面向21世纪辽宁省体育教学改革实验研究成果汇编》
9	文岩	北京幼师	《韵律操对幼儿师范女生健美体形的培养与训练》
10	白秀岭	辽宁省沈阳教育科学研究所	《学校午餐理想膳食结构的研究及日膳食营养质量评价方法的研究》
11	董金昆	天津市教科院	《素质教育与体育课程、教材的研究》
12	刘润波	北京朝阳培智学校	《体育对开发弱智儿童智力的意义与作用》
13	郝文亭	新疆师范大学体育系	《新疆各民族学生体质健康现状与改善对策的研究》
14	赵立	北京体育师范学院	《素质教育与学校体育的改革》
15	欧新明	湖南师范大学教育科学学院	《儿童健康教育模式的建构》